

##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定期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 年 3 月 7 日下午 14 時

貳、地點：本府 307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蔡召集人金鐘

記錄：李慧美

肆、出席(列)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工作報告：(報告內容，詳會議資料)

一、106 年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：

主席裁示：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：107 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『桃園市「平鎮」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謄本之性別人數』，修正為『桃園市各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謄本之性別人數』。

二、檢視本局委員會委員未達 1/3 原因：

陳純彰委員：桃園市八德區與平鎮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，因主任委員異動，擬俟下屆委員遴聘時配合辦理。

林鼎鈞委員：桃園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，簽核時請相關團體推薦女性專家學者名單，以遴聘女性委員為原則，惟由於地政領域專家學者以男性比例偏高，聘足女性委員有實務上困難。

吳宙憲股長：桃園市區段徵收委員會，依設置要點係由府內相關局處首長兼任，外聘委員部分，本局儘量以遴聘女性委員為原則。

蕭巧如委員：桃園市政府市地重劃會與桃園市農地重劃審議協調會，設置要點委員人數不一，但大部分仍以府內相關局處首長為當然委員，本局於去年度修正桃園市政府市地重劃會把學者專家委員從 2 人修正至 5 人，但侷限於地政領域專家學者還是以男性比例偏高，目前遴聘 1 位女性。

桃園市農地重劃審議協調會，於會議時請府內相關局處代表不要侷限於機關首長，而是層級定在專門委員以上人員。

邵俊宏委員：桃園市政府「受託審查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第 4 屆專責審議小組」依內政部訂頒審查作業要點，本局於第 4 屆專責審議小組起即以遴聘女性委員為主，並已由 2 位女性委員增加為 3 位女性委員，未來亦將朝向此性別

平等精神進行遴聘。

桃園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調整案件審議專案小組，本科著手修訂設置要點，內聘委員以推派機關代表，而非指定局處首長來加以改善。

桃園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專案審查小組，本局擬俟下屆委員遴聘前修訂設置要點，盡量符合性別比例要求。

溫森祿專員：桃園市政府耕地租佃委員會，擬俟下屆委員遴聘時，外聘委員部分，本局儘量以遴聘女性委員為優先。

簡秀蓮參事：地政局委員會委員未達 1/3 性別比例較其他局處高，委員會內女性委員人數雖有成長，但請持續改善，以期全面落實性別平權。

主席裁示：本局未達 1/3 性別比例標準的任務編組委員會，外聘委員部分，依各委員會設置要點相關規定，請持續推動優先推派女性委員以符合性別比例要求。

柒、性別影響評估：

府決行計畫：

研考會請本府各一級機關每年配合重大計畫先期審查，至少提 1 案 108 年府決行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。

黃翠紋委員：建議要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時，應先確認性別目標為何？在執行過程中性別參與情形、性別統計人數外，還可考量受統計者的年齡分布狀態作分析。

吳宜臻委員：建議往後辦理重大施政計畫作性別影響評估案，設定性別目標從透過都市開發、土地開發，經濟活動的參與，性別比例的狀況為目標。

主席裁示：請重劃科以「草漯第一單元就共有土地拆單-性別議題」進行分析。就共有土地拆單議題，涉及人數較多的權益分配及探討共有情形，以及是否女性或男性會放棄共有土地，以換取現金。

捌、具體行動措施：(報告內容，詳會議資料)

『桃園市政府地政局繼承好性平具體行動措施』

主席裁示：各所就有效問卷部分請民眾、地政士、地政志工填寫並發放宣

導品，及各公開場合張貼繼承與性別平權海報。

玖、與民間組織推動具性別平等之計畫、方案、措施，研擬後續方針。

秘書室：本局已於 106 年年初與桃園市大桃園地政士公會共同做宣導活動，後續依性平辦公室計畫期程配合辦理。

吳宜臻委員：建議性平辦公室與民間各種職業組織、團體或學校相關科系，注入「職業不分性別」概念，以觀念推廣、教育配合，鼓勵更多女性職業的選擇，性別不是阻力的觀念。

周秀芳委員：積極參與地政相關公會辦理的活動，藉由性平業務，宣導並推廣性別平等的觀念。

簡秀蓮參事：希望透過地政士公會宣導民眾繼承性別平權的觀念，在辦理繼承案件時藉由地政士與民眾一對一宣導繼承不分性別觀念。建議非府決行案件，預算金額在一千萬元以下案件，可由局內各科室擇定議題輪流作業。

另去年底性平會已經通過 16 局處的具體行動措施，今年各局處陸續作業中，應在下半年度專責小組會議上提出成果報告，及 12 月份市府性平會議時做專案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各地所於所在地方節慶均有設攤並廣為宣導，包括問卷填寫、發放宣導品。針對委員建議與公會聯合宣導部分，本局亦加強推廣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

修正本局性別統計項目名稱、範圍：

主席裁示：統計名稱與範圍包含所屬各地政事務所。

拾壹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17 時 30 分。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定期會議

簽到表

| 序號 | 與會人員 | 姓名  | 職稱               | 簽名   |
|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 | 召集人  | 蔡金鐘 | 副局長<br>(性平督導)    | 蔡金鐘  |
| 2  | 外聘委員 | 黃翠紋 | 委員               | 黃翠紋  |
| 3  | 外聘委員 | 吳宜臻 | 委員               | 吳宜臻  |
| 4  | 局內委員 | 陳純彰 | 地籍科科长            | 陳純彰  |
| 5  | 局內委員 | 吳澍源 | 測量科科长            | 楊明遠代 |
| 6  | 局內委員 | 邵俊宏 | 地用科科长            | 邵俊宏  |
| 7  | 局內委員 | 林鼎鈞 | 地價科科长            | 林鼎鈞  |
| 8  | 局內委員 | 詹君正 | 地權科科长            | 詹君正  |
| 9  | 局內委員 | 蕭巧如 | 重劃科科长            | 蕭巧如代 |
| 10 | 局內委員 | 林坤龍 | 區段徵收科科长          | 林坤龍  |
| 11 | 局內委員 | 朱沅若 | 航空城開發科科长         | 黃朝英代 |
| 12 | 局內委員 | 馬玉珍 | 地政資訊科科长          | 馬玉珍  |
| 13 | 局內委員 | 周秀芳 | 秘書室主任<br>(性平聯絡人) | 周秀芳  |
| 14 | 局內委員 | 呂惠娟 | 會計室主任            | 呂惠娟  |
| 15 | 局內委員 | 范素如 | 人事室主任            | 范素如  |
| 16 | 局內委員 | 林作濱 | 政風室主任            | 林作濱  |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定期會議

簽到表

| 序號 | 與會人員       | 姓名  | 職稱        | 簽名 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|
| 17 | 局內委員       | 游貞蓮 | 桃園地政事務所主任 | 游貞蓮 |
| 18 | 局內委員       | 劉瑞德 | 中壢地政事務所主任 | 陳玲瑛 |
| 19 | 局內委員       | 陳志宗 | 大溪地政事務所主任 | 陳志宗 |
| 20 | 局內委員       | 李淑貞 | 楊梅地政事務所主任 | 李淑貞 |
| 21 | 局內委員       | 陳振南 | 蘆竹地政事務所主任 | 陳振南 |
| 22 | 局內委員       | 何俊男 | 八德地政事務所主任 | 何俊男 |
| 23 | 局內委員       | 陳銘隆 | 平鎮地政事務所主任 | 陳銘隆 |
| 24 | 局內委員       | 王蕙蕙 | 龜山地政事務所主任 | 王蕙蕙 |
| 25 | 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| 簡秀蓮 | 參事        | 簡秀蓮 |
| 26 | 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| 蔡美雯 | 社工師       | 蔡美雯 |
| 27 | 性別影響評估報告   | 池宛頻 | 桃園地所課長    | 池宛頻 |
| 28 | 性別影響評估報告   | 邱鈺舒 | 桃園地所承辦人   | 邱鈺舒 |
| 29 | 秘書室        | 張建昌 | 秘書室股長     | 張建昌 |
| 30 | 秘書室        | 李慧美 | 地政局性平承辦人  | 李慧美 |
| 31 | 秘書室        | 蕭敬佳 | 工作人員      | 蕭敬佳 |
| 32 | 秘書室        | 廖梅香 | 工作人員      | 廖梅香 |
| 33 | 秘書室        | 林淑瑩 | 工作人員      | 林淑瑩 |
| 34 | 秘書室        | 賴妮玉 | 工作人員      | 賴妮玉 |
| 35 | 秘書室        | 李淑娟 | 工作人員      | 李淑娟 |

約僱 李慧美

約僱 李慧美

約僱 李慧美